

大竹县安吉乡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

一、政府信息公开总体情况

2021 年，安吉乡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五中、六中全会精神，认真落实县委、县政府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，严格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要求，扎实做好政务信息公开工作，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监督权、表达权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

我乡坚持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，充分发挥政府门户网站和新媒体作用，加强政府信息主动公开。2021 年，及时公开了工作动态、公示公告、预决算及“三公经费”等信息 260 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信息情况

我乡未收到群众提出公开政府政务信息的申请，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被申请行政复议、被提起行政诉讼情况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严格落实信息保密审查制度，针对公开内容的不同情况，确定公开时间，做到常规性工作定期公开，临时性工作随时公开，固定性工作长期公开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情况

建设政务公开专区，落实“五统一五区”。建设统一位置、统一标识、统一资料、统一功能、统一管理，政府信息查询区、政策资料查阅区、信息公开申请区、办事咨询服务区、业务自助服务区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

完善群众参与功能，充分发挥政府网站与公众交流沟通的桥梁作用，认真了解、听取群众的意见和建议，主动接受人民群众的监督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	0	0	0	0	0	0	0

	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						
	3.其他	0	0	0	0	0	0	0	0
	(七)总计	0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				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1年，全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，但与当前国家加强法治政府建设、推进权力阳光运行的形势任务相比，还有很大的作为空间；与中央和上级全面深化政务公开的部署要求相比，还存在一些差距；与人民群众的要求期待相比，还需要进一步加强和改进。我乡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缺乏创新方式，公开方式比较单一，还需要继续拓展。

2021年，我们将继续在县委、县政府领导下，把政务、村务公开工作严格落实到位，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、明确职责，转变工作作风，主动作为，加强与群众沟通协调，加大信息公开力度，尤其是群众重点关注的扶贫、民政领域，努力把我乡建设成一个便民、利民的政府；一个更具亲和力、更廉洁勤政，与群众关系更为和谐的政府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1 年，未收取依申请公开信息处理费。